

证券代码：688496

证券简称：ST 清越

公告编号：2026-033

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并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
暨停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证券停复牌情况：适用

因公司涉嫌定期报告等财务数据虚假记载，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立案调查。公司于2026年5月8日收到中国证监会《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》（处罚字[2026]13号）（以下简称“《告知书》”），根据收到的《告知书》认定情况，公司可能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12.2.1条第（一）项、第12.2.2条第（一）项规定的重大违法行为，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。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：

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停复牌类型	停牌起始日	停牌期间	停牌终止日	复牌日
688496	ST 清越	A 股 停牌	2026/5/11	全天	2026/5/11	2026/5/12

- 停牌日期为2026年5月11日。
- 实施起始日为2026年5月12日。
- 实施后 A 股简称为*ST 清越，实施后 A 股扩位简称为*ST 清越科技。

第一节 股票种类简称、证券代码以及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

（一）证券种类与简称

A 股股票简称由“ST 清越”变更为“*ST 清越”；

(二) 证券代码仍为“688496”

(三) 实施风险警示的起始日：2026 年 5 月 12 日

(四) 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起始日：2026 年 4 月 30 日。截至本报告披露日，公司其他风险警示事项仍然存在，将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。

第二节 实施风险警示的适用情形

(一) 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

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8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《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》（处罚字[2026]13 号）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清越科技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<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>的公告》。根据收到的《告知书》认定情况，公司可能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12.2.1 条第（一）项、第 12.2.2 条第（一）项规定的重大违法行为，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。如根据行政处罚决定书认定的事实，公司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，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。

(二) 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

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，对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（德皓内字[2026]00000130）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（2026 年 4 月修订）》第 12.9.1 条第（三）项规定的，公司股票已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。

第三节 实施风险警示的有关事项提示

公司股票将于 2026 年 5 月 11 日停牌一天，于 2026 年 5 月 12 日起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仍为 20%。

第四节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

如根据行政处罚决定书认定的事实，公司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，公司

股票将被终止上市。

第五节 实施风险警示期间，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方式如下：

联系人：董事会秘书办公室

联系电话：0512-57268883

电子邮箱：IR@qingyue-tech.com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和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经济参考报》，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。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，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及时、准确做好信息披露工作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5月9日